

111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、法務部調查局
調查人員、海岸巡防人員、移民行政人員考試及111年
未具擬任職務任用資格者取得法官遴選資格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司法人員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：司法事務官財經事務組

科目：民法與刑法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A、B 二人合夥經營蚵仔麵線小吃攤，並以 A 為執行業務合夥人，由 A 負責全部的蚵仔麵線經營事宜。某次 A 在煮麵線時，操作爐火不慎，燙傷路人 C，致使 C 受傷。又有一次，A 因為和顧客 D 發生口角，遂在麵線中添加瀉藥，致使 D 身體不適。問：另一合夥人 B，是否必須對 C 及 D 的損害負責？（25 分）
- 二、A 係國內著名的公益社團法人，B 係其董事代表人。在召開今年度的社員大會上，經過激烈的爭吵及抗爭，由 C 獲選為新任董事代表人，此事並廣為媒體報導。但 B 不願承認選舉結果，乃遲遲阻擾社團法人董事變更登記的完成。為使 A 社團法人能夠繼續順利運作，故 C 以 A 社團法人董事名義，即刻進行相關的締約事宜商議，並與知情之 D 締約。詎料，A 社團法人嗣後請求 D 履約時，D 以 C 締約時未經登記為新任董事為由，拒絕履約。問：D 之拒絕，有無理由？（25 分）
- 三、甲在火鍋店吃火鍋時，看到素有嫌隙的乙在隔壁桌用餐，即向乙口出「垃圾」、「廢物」等語用以洩憤，乙被刺激到受不了，站起來以拳頭揮向甲的臉部。甲雖非刻意引起攻擊，但也早有防備，儘管尚有閃避的空間，仍在乙拳頭即將擊中前，出腳踹向乙的大腿，使乙跌倒在地，造成其多處挫傷。請問甲之刑事責任如何？（25 分）
- 四、駕駛大卡車的甲，不滿小客車駕駛乙按鳴喇叭，多次急切到乙之車道前方後再急煞車，且一再貼近乙車後方、側面逼車，好幾次都差點碰撞到乙車。行駛數公里後，乙因害怕而停車與甲爭吵，一名路人丙見狀，上前謊稱自己是便衣交通警察，欲調查此件行車糾紛，要求甲、乙提供證件以查驗身分，二人從之。請問甲、丙之刑事責任如何？（25 分）